■编辑:李军 美编:熊宏娇 传真:83762670 E-mail:fzrbfzrb@126.com

全市老干部通报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严鑫)26日,全市老干部通报 会召开。市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蔡亚东主持会议, 市委常委、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张定锋通报我市经 济社会发展总体情况以及第七届数字中国建设峰 会筹备情况。市级老领导、享受地专级待遇的离 休干部、市直各单位担任正处级及以上领导职务 的退休干部参加会议。

会议通报了今年以来全市坚持"3820"战略工 程思想精髓,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 争效"持续推动"党建领航、经济领跑、民生领先" 行动,在经济运行、产业质效、城市品质、民生福祉 等方面取得的工作成效,以及第七届数字中国建 设峰会筹备工作进展、特色亮点等情况。老同志 们对福州经济社会发展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

会上,市领导向老领导、老同志致以亲切问 候和衷心感谢。市领导指出,福州城市发展取得 的成绩离不开老领导、老同志打下的坚实基础。 大家离岗不离责,通过各种方式贡献力量、推动 发展,展示了良好的精神风貌和高尚的思想境 界。希望大家继续发挥独特优势,积极为全市各 项事业发展献计献策,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城 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市委市政府将一如既往 重视老干部工作,持续打响"有福之州 幸福老 人"品牌,确保广大老同志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老有所为。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七次会议召开

第一次全体会议还听取市人民政府关于推进 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关于湿地 保护与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控告申诉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大 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福州市闽剧保护规 定》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工委 关于《福州市海上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修订草案)》 修改情况的汇报。

随后召开分组会议,审议市人民检察院关于 控告申诉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民政府关于 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福州 市海上交通安全管理条例(修订草案修改稿)》。

下午先召开分组会议,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 湿地保护与管理工作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 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福州市闽剧保护规定》实施 情况的报告。随后召开第二次全体会议,审议、表 决福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代表 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 告。会议还进行人事任免,张忠向新任命的人员 颁发任命书。

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关于接受 郑云春辞去福州市 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的请求的决定

(2024年4月26日福州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 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有关规定,福州 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 议决定:因任职年龄原因,接受郑云春辞去福州市 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的 请求,报福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 议备案。

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告

[十六届]第二十号

鼓楼区人大常委会决定接受郑伯禄辞去福 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依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 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郑伯禄的代表 资格终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 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有关规 定,郑伯禄的福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 建设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截至目前,福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实 有代表490名。特此公告。

> 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4月26日

福州市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2024年4月26日福州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免去曾开寿的福州市监察委员会委员职务。

福州市人大常委会免职名单

(2024年4月26日福州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免去俞淑娟的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行政审判 庭副庭长、审判员职务。

福州市人大常委会任职名单

(2024年4月26日福州市第十六届 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 任命陈肖旭为福州市鼓山地区人民检察院检 察员。

对诚信守法企业"无事不扰"

我市多措并举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李白蕾)市政 府26日向市人大常委会会议作 关于推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工 作情况的报告。报告称,我市将 进一步加大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 大各项政策举措支持力度,包括 对诚信守法企业"无事不扰"、设 立促进民营经济发展专门工作机

构等,推动全市民营经济加快高

质量发展。 当前,我市民营经济呈现

"56789"的特征,即贡献了全市 50%以上的投资、60%以上的GDP 和税收、70%以上的工业增加值、 80%的就业和研发投入、90%以上 的企业数,9家企业入围2023年 中国民营企业500强,32家企业 入围福建省民营企业100强,民 营企业已成为推动福州高质量发 展的重要力量。

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审议通 过的《关于贯彻落实新时代民营 经济强省战略推进高质量发展的 实施方案》提出,到2027年,全市 在册市场主体总数达到150万 户,民营企业核心竞争力显著增 强,具有福州特色的民营企业全 生命周期服务保障模式全面建 成。为了实现这一目标,还需要 针对当前民营经济发展存在的困 难,采取更具针对性的措施来推

促进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要梳理通报一批准入壁垒和不 当干预问题典型案例,按照省里 部署对突出问题组织开展系列 专项整治,推进民营企业"非禁 即入"常态化长效化。推动跨部 门联合监管,要推进"综合查一 次""综合监管一件事"改革试 点,在更多领域、更大范围建立 健全跨部门综合监管制度,最大 程度避免重复检查、多头检查, 对诚信守法企业"无事不扰"。

加强促进民间投资,要搭建优质 项目与民间资本合作平台,吸引 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 设,推动民营资本进入医疗健 康、养老托育、文化旅游、体育竞 技等新兴服务领域。加强要素 保障,要通过合作开发、腾笼换 鸟、收购收储等方式推动工业园 区内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大力 推行"工业上楼"。

《福州市闽剧保护规定》执法检查报告建议 推动闽剧进校园进社区进广场

本报讯(记者 李白蕾)26 ⊟ 召开的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 七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大常 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福州 市闽剧保护规定》实施情况的报 告。报告建议探索推进闽剧国有 院团绩效工资改革,合理提高闽 剧从业人员薪酬待遇水平,还要 大力开展闽剧进校园、进社区、进 广场等活动,支持将闽剧学习纳 入中小学文化教育实践教学内

《福州市闽剧保护规定》自 2021年11月1日颁布实施以来, 得到了全社会尤其是广大闽剧从 业人员、爱好者的广泛欢迎和普 遍好评,闽剧依法保护传承发展

取得了较好成效。但通过执法检 查也发现了一些亟需解决的问 题,执法检查组针对这些问题逐 一提出建议。

在加强统筹协调方面,建 议抓紧健全完善闽剧保护传承 发展的工作协调机制,建立完 善与闽剧保护传承工作相适应 的经费保障机制,依法将闽剧 保护传承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 算予以保障;在强化政策扶持 方面,建议探索推进闽剧国有 院团绩效工资改革,着力建立 体现闽剧职业特点和劳动价值 的薪酬、奖励制度,合理提高闽 剧从业人员薪酬待遇水平,通

过"以奖代补"、组织展演等方 来自市人大常委会会议的报道

式,积极支持民营剧团规范发 展;在打造精品力作方面,建议 坚持传统戏、现代戏、新编历史 剧"三并举"原则,大力抓好《讨 崖记》《幻戏图》《严复》等一批 精品优秀剧目创排提升,复排 演出一批经典传统剧目;在狠 抓人才培养方面,建议探索校 团合作办学、订单式教学等办 学新机制,鼓励和支持闽剧代 表性传承人、闽剧名家设立闽 剧传习所、工作室,建立艺术院 校青年教师与闽剧院团青年骨 干"双向交流"机制;在提升普 及宣传方面,建议鼓励发展闽 剧博物馆、陈列馆等特色鲜明 的闽剧文化展示区,大力开展 闽剧进校园、进社区、进广场等 活动,办好闽剧数字博物馆等 网络平台,让闽剧传统艺术更 加贴近年轻群体。

打出"立法+监督"组合拳 我市健全完善湿地保护法律体系

本报讯(记者 李白蕾)市人 大常委会会议26日听取和审议 市政府关于湿地保护与管理工 作情况的报告。据悉,在开展工 作监督的同时,市人大常委会今 年还将对《福州市湿地保护管理 办法》进行修改,以"立法+监 督"组合拳形式,为福州争创国 际湿地城市提供坚实的法治保

根据全国第二次湿地资源 调查和福州市年度国土变更调 查数据融合成果,全市现有湿地 面积19.42万公顷,湿地率达 15.14%,约占全省三分之一,位 居全国滨海城市前列。今年2 月,福州被列入国家林草局向国 际湿地公约组织推荐的国际湿 地城市名单。

市政府表示,接下来要积极 推动国际湿地城市创建和闽江 河口湿地申报世界自然遗产工 作,高标准开展闽江河口湿地保 护修复,对照国际标准,认真组 织实施闽江河口湿地保护和生 态景观提升项目,提升闽江河口 湿地"中国十大魅力湿地"品牌 价值。

为配合做好《福州市湿地保 护管理办法》修改工作,市政府正 在积极开展立法调研,充分吸收 借鉴省内外湿地先进经验,进一 步落实落细滨海湿地、河流湿地 城市湿地等部门管理职责,将湿 地保护管理措施落到实处。

审议过程中,有常委会委员 建议创新湿地保护宣传教育方 式,在用好传统广播、电视、报刊 等大众媒体的基础上,创新抖音。 快手、公众号等自媒体平台宣传 方式,并用好地铁、公交等视频宣 传资源,扩大公众关注度,共同营 造全社会珍爱湿地保护湿地的良 好氛围。

福州多管齐下做好排水防涝工作 路面排水设施改造预计7月底前完成

本报讯(记者 孙漫)记者昨 日从市城区水系联排联调中心获 悉,围绕安全度汛目标,我市聚焦 排水防涝应急能力建设、管网设 施安全检查、雨水下穿通道维护 管养等重点要素,做足提升"加 法"与创新课题,今年已累计完成 45处平侧结合改造、53处路面快 排通道建设、233个雨水收水口扩 大改造,形成全方位、立体式排水 防涝体系。

"针对近年来完成整治的易积 水点,我们进行了'回头看'排查, 未发现风险问题。"市城区水系联 排联调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除做 好易积水点的"减法",按"上截、中 疏、下排"的治理策略,我市还加快 路面排水设施改造"加法",平侧结 合改造、增设快排通道、收水口扩 大改造等三管齐下。

平侧结合防堵口,是在排水防 涝实践中,我市总结的创新方法。 据了解,针对较强风雨时,异物堵 塞路面雨水进水口的短板,我市采 取"平(面)侧(面)结合"改造的办 法,防止垃圾、树叶从侧面进入井 室,以提升排水收集能力。

面对老旧城区排水管网标准 低的短板,城区也加快实施路面行 泄系统改造。围绕路面行泄提升 标准课题,通过工程措施,让雨水



泵站维护工作全面展开。(市城区水系联排联调中心供图)

可通过路面行泄系统排入绿地、河 道,增强路面疏水能力,提升排水

据了解,今年,城区计划完成 100 处快排通道建设、200 处平侧 结合改造及500处雨水收水口扩 大改造。目前,累计完成45处平

侧结合改造、53处路面快排通道 建设、233个雨水收水口扩大改 造。预计7月底前全面完成整治, 提升城区道路安全排水能力。

为确保雨、污水管网"健康每 一公里",我市已对城区3511.4公 里的排水管网进行详细排查、管道

内窥检测,同步实施建档、修复、更 换和改造。

"'十四五'期间,城区计划新 建改造市政污水管网168公里,目 前已完成136.9公里;计划新建改 造市政雨水管网100公里,目前已 完成110.5公里。"该负责人说,今

年,新建改造市政污水管网80公 里、市政雨水管网50公里的任务 也正按序时推进建设。

排水设施维护方面,为进一步 夯实区域精细化管理,我市转变原 来按照道路维护的传统模式,创新 "小流域+分类管理"维护模式,即 以雨水排口溯源小流域为维护单 元(全市分为1600个小流域),根 据路段敏感性、易涝性、管道管径 大小、设施状况等分别安排维护频 次,让管理更加科学、高效。

该负责人告诉记者,39辆高 扬程泵、37台潜水泵、60台动力 站、28台龙吸水等抽排设备的维 护保养已全部完成,总移动排水能 力达90040立方米/小时。

据了解,汛期前,我市已对城 区23座下穿通道雨水泵站的路面 积水、视频、LED屏、声光报警、就 地自控等设施进行了全面巡检,做 好监测设备的标定和告警设备的 运行调测。

"泵站管控系统的完善,也是 我们的重要工作,今年,潘墩下穿、 新店外环2座新建成下穿通道也 已接入系统。"该负责人说,目前, 我市已建立一套下穿泵站数据监 测系统,水泵工情、管网水情、积水 警情数据全面接入系统平台,实现 一张图全要素感知。

违反安全规范和经营许可规定 4家烟花爆竹经营单位被罚

本报讯(记者 曾建兵 通讯 员 李楠)26日,福州市应急管理局 对外公布了今年春节期间违反烟 花爆竹安全规范和经营许可规定 被处罚的4起典型案例,1家烟花 爆竹批发企业、2家烟花爆竹零售 点、1家未取得烟花爆竹零售许可 的便利店被罚。

2月2日,福州市应急管理局 执法人员在某烟花爆竹批发企业 执法检查,发现该公司库房内储存 各类烟花爆竹9420件,储存总药 量5590公斤,而该公司库房核定 储存总药量为5000公斤,储存的 烟花爆竹数量超过核定数量,违反 《烟花爆竹作业安全技术规程》第9 条规定;同时公司1月20日向上游 厂家购买烟花爆竹1200件,入库 时在全国烟花爆竹流向信息系统 仅录入500件,与实际入库数量不 符,未按规定应用烟花爆竹流向管 理信息系统。由于该公司违反《烟 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 三条第二款、第二十五条第一款规 定,市应急管理局依据《烟花爆竹 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 (三)项、第(六)项规定,对上述两 项违法行为分别裁量,合并处罚, 对该公司作出罚款1.5万元的行政

2月20日,福州市应急管理局 执法人员在某烟花爆竹零售点执 法检查,发现该零售点《烟花爆竹 临时经营(零售)许可证》载明限 制存放量为100件,但其在点内存 放烟花爆竹72件,在零售点旁面

包车内存放45件,共计117件,超 过零售许可证载明范围17件。经 查,该零售点主要负责人未按照 《烟花爆竹零售店(点)安全技术 规范》第9条"不应在许可证载明 的场所外销售、存放烟花爆竹,不 应在店外随意摆放烟花爆竹"要 求经营作业,在位于许可证载明 经营场所外的车辆内存放烟花爆 竹。由于该零售点违反了《烟花 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第二十 三条第三款、《安全生产违法行为 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五条第 (一)项的规定,市应急管理局依 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法》 第三十五条第(二)项、《安全生产 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四十 五条第(一)项的规定,对上述两 项违法行为分别裁量,合并处罚, 对该零售点作出警告和罚款2.8万 元的行政处罚。

2月5日,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执法人员在某便利店执法检查, 发现该店未取得《烟花爆竹经营 (零售)许可证》但存在售卖烟花 爆竹行为。由于该店违反了《烟 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三条第 二款的规定,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依据《烟花爆竹安全管理条例》第 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对其作 出罚款2万元并没收违法所得的 行政处罚。

2月7日,闽清县应急管理局 根据公安部门移送线索,核查发现 某烟花爆竹零售点私自将烟花爆 竹搬运至一便利店门口进行零 售。由于该烟花爆竹零售点变更 经营场所未重新办理零售许可证, 违反了《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施办 法》第二十一条规定, 闽清县应急 管理局依据《烟花爆竹经营许可实 施办法》第三十五条第(一)项规 定,对该烟花爆竹零售点作出罚款 3000元的行政处罚。

